

華語文教學系-雙主修-規定之必修及選修科目

(一)國際華語與文化組：須修滿本組大二及大三語言類必修及必選26學分、專業核心必選課程12學分，以及選修30學分並及格，始可取得雙主修資格。

*專業核心必修 12 學分課程如下：文言文(一)(2 學分)、現代漢語語法概要(2 學分)、中華文化概論(2 學分)、中國歷史概論(2 學分)、華語文教學概論(2 學分)、中國文學史概論(2 學分)。

(二)應用華語文學組：

科目名稱	全年 或 半年	規定 學分
華語語音學	半	2
漢字教學	半	2
中國文學史	半	2
華語文教學導論	半	2
語言學概論	半	2
語言測驗與統計	半	2
僑民教育導論	半	2
華語詞彙學	半	2
漢語語言學	半	2
現代文學史	半	2
中國文化導論	半	2
華人海外移民	半	2
華語語法學	半	2
華語修辭學	半	2
華語文教材編寫	半	2
華人社會與文化概論	半	2
華語教材教法	半	2
全球化與華人	半	2
多媒體與華語教學	半	2
華語文教學實務	半	2
中國思想史	半	2
外語習得理論	半	2